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Future Of Healthcare, Now

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7)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附屬公司

出售事項

於2022年2月11日，賣方(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向買方出售S Aesthetics銷售股份及DTAP Express銷售股份，總代價約為63,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365,000港元)。S Aesthetics銷售股份及DTAP Express銷售股份分別佔S Aesthetics Clinic及DTAP Express已發行股本的100%。

S Aesthetics Clinic及DTAP Express均主要從事診治中心服務。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於S Aesthetics Clinic及DTAP Express擁有任何權益。該兩間公司將不再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

買賣協議

於2022年2月11日，賣方與買方就出售事項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標的事項

賣方已同意向買方出售S Aesthetics銷售股份及DTAP Express銷售股份。S Aesthetics銷售股份及DTAP Express銷售股份分別佔S Aesthetics Clinic及DTAP Express已發行股本的100%。

代價

S Aesthetics出售事項的代價(「**S Aesthetics代價**」)為41,000新加坡元，而DTAP Express出售事項的代價(「**DTAP代價**」，連同S Aesthetics代價統稱為「**總代價**」)為22,000新加坡元。總代價63,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365,000港元)將於完成時以銀行轉賬方式支付。

總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i) S Aesthetics Clinic及DTAP Express於過往年度的表現；及(ii) S Aesthetics Clinic及DTAP Express的資產淨值。

因此，董事認為，總代價及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條件

出售事項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 (a) 賣方擁有S Aesthetics Clinic及DTAP Express的100%已發行股份；
- (b) S Aesthetics銷售股份及DTAP Express銷售股份為繳足及毋須課稅；
- (c) 概無存在S Aesthetics Clinic或DTAP Express據之有責任或可能有責任進一步發行其法定股本的股份的任何協議或選擇權；
- (d) 出售S Aesthetics銷售股份及DTAP Express銷售股份不附帶及免除一切留置權、產權負擔及押記；
- (e) 根據買方指示轉讓S Aesthetics銷售股份及DTAP Express銷售股份須取得的任何同意均已發出；

- (f) 根據其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的法律，S Aesthetics Clinic或DTAP Express均正式註冊成立、有效存續且信譽良好；
- (g) S Aesthetics Clinic或DTAP Express各自並非與工會訂立的任何集體協議的訂約方；
- (h) 賣方讓買方及所有經正式授權的買方代表在正常營業時間內全面及完整地到訪S Aesthetics Clinic或DTAP Express的營業處所及查閱其企業、業務、會計、稅務及僱傭記錄，以調查S Aesthetics Clinic或DTAP Express的業務及事務；
- (i) 買方按買方信納的條款取得融資以完成購買；
- (j) 賣方於完成時提供或交付所有完成文件。

倘買賣協議的先決條件未能於2022年3月10日或之前全面達成或獲豁免，則買賣協議將告停止及終止，除先前違反任何條款外，任何一方均毋須向另一方承擔任何義務及責任。

有關出售公司的資料

S Aesthetics Clinic

S Aesthetics Clinic為於2018年12月11日在新加坡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診治中心及其他一般醫療服務。

於2021年11月30日，S Aesthetics Clinic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12,000新加坡元。S Aesthetics Clinic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及截至2021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除所得稅前後虧損	31,374	82,354	617,379

待最終審核後，預期本集團將變現出售收益約29,000新加坡元，此乃參考S Aesthetics Clinic於2021年11月30日的未經審核賬面值計算。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擁有S Aesthetics Clinic的任何權益，且DTAP Express將不再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

DTAP Express

DTAP Express為於2019年2月20日在新加坡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全科診治中心服務。

於2021年11月30日，DTAP Express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21,000新加坡元。DTAP Express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及截至2021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1月30日 止十一個月
	2019年 新加坡元	2020年 新加坡元	2021年 新加坡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9,995	(22,169)	(96,015)
除所得稅後溢利／(虧損)	19,995	(22,607)	(96,015)

待最終審核後，預期本集團將變現出售收益約1,000新加坡元，此乃參考DTAP Express於2021年11月30日的未經審核賬面值計算。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於DTAP Express擁有任何權益，而DTAP Express將不再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

代價用途

出售事項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其他相關開支後)約50,000新加坡元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

誠如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本集團的業務受到Covid-19疫情的重大影響，作為主要收益來源的美容服務在新加坡政府自2020年4月至2020年5月實施阻斷措施期間關停兩個月左右。除上述情況外，包括新加坡在內的世界各國均實施旅行限制，進而影響了多數企業，這導致我們若干位於相對更依賴遊客的地區周邊的診治中心收益減少。

2021年情況仍然嚴峻。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日的公告所披露，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虧損約1百萬新加坡元以上，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淨溢利66,000新加坡元。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草擬本所作初步審閱，除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外，董事會認為預期錄得虧損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及其相關變種病毒(delta、delta+及Omicron)持續肆虐，加上與我們旗下診治中心提供同類服務的在線診症平台(由非健康護理公司在具備經認證數碼營銷資格的創始人支持下營運)數目日益增加。儘管我們顯著加大營銷開支以刺激診治中心業務，惟新加坡人口統計數字下跌、行動管制／限制導致社交生活蕭條以及醫生(主要業務收益來源)流失率提高(情況與2021年初美國「大離職潮」不遑多讓)均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下跌及虧損擴大。

在上述情況下，董事一直持續評估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策略，旨在實現資源的最佳運用及改善其整體表現。董事認為，出售事項使本集團毋須補貼S Aesthetics Clinic及DTAP Express的不良業務，並為本集團提供良機以重組其戰略業務定位，將資源集中於尋求本集團其他現有業務的發展機會。

經考慮上文所述，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屬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由於(i)出售事項的預期收益(僅為30,000新加坡元)甚微；及(ii)所得款項淨額(僅為約50,000新加坡元)並不重大，除保留作一般營運資金外，董事會並無安排所得款項的任何特定用途。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從事經營診治中心業務及提供管理顧問服務。

賣方

賣方為一間於新加坡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買方為一間於新加坡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有關診治中心及其他一般醫療服務的投資活動。

據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357)；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S Aesthetics出售事項及DTAP出售事項；

「DTAP出售事項」	指	賣方向買方出售DTAP銷售股份；
「DTAP Express」	指	DTAP Express Ptd Ltd，一間於新加坡成立的有限公司，於買賣協議日期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DTAP銷售股份」	指	DTAP Express的100%已發行股本；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買方」	指	Anthea Holdings Ptd Lt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 Aesthetics Clinic」	指	S Aesthetics Clinic Ptd Lt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買賣協議日期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S Aesthetics出售事項」	指	賣方向買方出售S Aesthetics銷售股份；
「S Aesthetics銷售股份」	指	S Aesthetics的100%已發行股本；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元，新加坡共和國的法定貨幣；
「買賣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出售事項訂立日期為2022年2月11日的買賣協議；
「賣方」	指	Republic Healthcare Holdings Ptd Lt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新加坡」	指	新加坡共和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致暹

新加坡，2022年2月11日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外，已採用1新加坡元兌5.79港元的匯率(如適用)，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致暹醫生(主席)；非執行董事為溫永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德泉先生、Soh Sai Kiang先生及Kevin John Chia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republichealthcare.asia。